

证券代码：301017

证券简称：漱玉平民

公告编号：2023-034

债券代码：123172

债券简称：漱玉转债

漱玉平民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漱玉平民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23年4月25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及会议资料已于2023年4月14日以书面、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各位监事。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李维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董事会秘书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漱玉平民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022年度，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规章制度的规定，依法履行监事会职责。本着恪尽职守、勤勉尽责的工作态度，依法独立行使职权，积极有效地开展工作，对公司的规范运作、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督促公司进一步完善法人治理结构、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切实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客观、真实反映了公司 2022 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2 年年度报告》全文中“第十节财务报告”部分相关内容。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与公司的经营业绩和发展计划相匹配，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合理性，有利于公司的可持续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广大投资者利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的《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根据公司实际经营及业务发展需要，公司及子公司预计 2023 年度将与关联方发生日常关联交易总额度不超过 9,210 万元。本次关联交易以市场公允价格为依据，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主要业务不会因日常关联交易事项而对关联方形成依赖，本次日常关联交易事项不会对公司独立性构成影响。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的《关于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5、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均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圳证券交易所对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相关要求，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行为，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6、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按照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的规定，结合经营的实际情况，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内部控制体系的有效执行对公司的经营管理环节起到较好的风险防范和控制作用，为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供了合理保障；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不存在重大缺陷，能够真实、准确、客观地反映公司内部控制体系的建设及运行情况。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7、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2022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真实反映了公司 2022 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编制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2 年年度报告》及《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同时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上。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8、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真实反映了 2023 年第一季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编制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

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

三、备查文件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漱玉平民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23 年 4 月 27 日